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合肥海之森塑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蓬莱路以西、方兴大道以北		
评价报告名称	合肥海之森塑业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合肥海之森塑业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在合肥市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厂址位于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蓬莱路以西、方兴大道以北，是一家专业从事海尔洗衣机、冰箱、空调等家电产品的注塑配件制品的生产型企业。项目于 2012 年 9 月建设完成并投产。目前产能可达年产 80 万件冰箱抽屉、20 万件洗衣机外筒。		
现场调查人	李康、卢康	现场调查时间	2022 年 4 月 26 日
采样人员	王岩、秦晓梅	现场采样时间	2022 年 4 月 28 日-30 日
检测人员	江孟琦	检测时间	2022 年 4 月 26 日-7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	席爱玉		
影像资料（采样）			
评价结论与建议	用人单位属于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同时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规定的内容，安徽晨阳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吹注塑厂区）属于“第三大项制造业-（十七）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2 塑料制品业”，为职业病危害风险严重建设项目。 （一）工程技术措施		

1、针对注塑车间破碎岗位噪声 8h 等效连续 A 声级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要求，建议采取建筑隔声、消声、加固产高噪设备减振基座等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避免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加强作业场所个体防护用品佩戴管理，确保劳动者接触噪声强度符合职业卫生接触限值要求。

2、针对破碎房地面、设备积尘清理，建议采用真空泵吸移动式除尘器进行粉料/粉尘收集。

3、建议用人单位增设妇女卫生室、怀孕女职工、女职工哺乳休息室、哺乳用房和必要设施等。

4、用人单位应组织安排车间卫生清洁工作，满足工艺流程及运料方便的前提下，设置车间地面警示线划分生产区、物料区，确保车间过道无障碍。

5、用人单位应严格设备管理，加强对生产设备和防护设施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确保作业场所防护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净化效率，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

（二）个人防护措施

1、用人单位应持续加强个人防护用品的发放、领用，完善、明细发放、领用台帐并存档；持续加强个人防护用品检查、检修和维护，确保其防护效果，并将检查、检修和维护记录存档。

2、用人单位应持续加强工作场所劳动者佩戴个人防护用品的监督管理工作，采取奖惩等措施，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监督检查现场劳动者防护用品佩戴情况，确保个体防护用品佩戴率达 100%。

3、用人单位应加强对生产设备和防护设施维修、清灰作业人员个人防护用品佩戴情况的监督管理。

（三）组织管理

1、组织企业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进行职业卫生培训工作且培训合格、取证。

2、随着该项目的运行，应根据生产运行的实际情况及时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进行修改完善，使其具有针对性和时效性。

	3、加强车间地面、设备清灰作业，制定清扫制度，避免作业过程中产生二次扬尘。 4、用人单位应当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原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的相关要求，及时完善、更新职业健康监护档案，补充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等内容。 （四）职业健康监护 1、今后应严格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和《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组织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劳动者进行岗前、在岗、离岗职业健康检查；检查人数不得少于实际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人数，确保职业健康检查率达100%。 2、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资料，补充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信息内容。 3、对已做过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有结果出现异常的项目，应根据职业健康监护的要求复查异常项目，并保存、记录好复查结果档案、周期；按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要求，做好接害劳动者后续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工作。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时间	2022.7.8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同意《现评报告》通过技术评审，评价机构按照专家建议和专家组提出的其它意见修改完善后，经专家组长确认后，由用人单位存档备查。